

臺中市政府民政局
101 年度施政計畫

臺中市政府民政局 101 年度施政計畫

【目 錄】

第一部分：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2-1
壹、年度施政目標	2-2
貳、衡量指標	2-6
第二部分：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2-8
第三部分：上(100)年度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2-15

第一部分：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民政」業務乃市政之基石，從「出生」、「遷徙」至「死亡」彙整人口統計資料；從「生活查報」、「里鄰建設」至「守望相助」提供優質生活環境；從「健全宗教團體」、「端正國民禮儀」至「殯葬作業管理」提升心靈需求品質；從「快速兵員徵處」、「在役役男關懷」至「全民國防動員」增強國家安全防護。我們秉持「健全基層組織，關懷市民你我他」、「簡政便民，建置服務性政府」、「營造幸福感，推廣現代化禮儀」、「優質殯葬文化，重視人性尊嚴」、「役政革新」等策略方向，努力打造一個以「市民為主」的「樂活城市」，讓每一位臺中市民都能享受幸福生活。

本局年度施政重點：健全「區政管理系統」，提升建議案執行率、持續強化基層組織、區里行政區域調整及里鄰編組調整、活絡民政家族情感交流與聯繫、精進區公所為民服務品質、積極落實里守望相助隊之管理及輔導、強化宗教團體輔導及鼓勵興辦公益慈善事業、端正禮俗推展合乎時宜之禮儀、改善殯葬設施、評鑑及獎勵殯葬服務業、加強外籍配偶生活輔導、統一道路命名、推動戶政稅捐監理地政「4合1」跨機關便民服務、戶役政系統導入資訊安全管理系統(ISMS)延續建置、強化戶役政資訊系統與應用推廣、快速完成徵兵業務、役男在營關心及家屬生活扶助業務等。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建立「區政管理系統」，提昇建議案執行率（策略績效目標一）

運用人力、資訊及各項會報，推動下列事項：

- （一）開發網際網路「區政管理系統」，將建議案列管追蹤，以發揮區務會報的建議功能。區務會議（報）建議案內容由區公所直接登入「區政管理系統」，並函送各權責單位妥處。除將處理情形回復當事人外，並同時登錄「區政管理系統」，以利追蹤後續處理情形。各里建議事項之陳報，與各機關單位出席人員的指派，應考慮其實益性。
- （二）區公所應指派專人每日做好管制與查催工作，里幹事於區務會議（報）中亦應全程參與，俾了解案情有利查催工作進行。
- （三）里幹事每日下午（上午集中區公所辦公）應下里服務，對民眾建議及具有時效性之工作事項應即時陳報，以維民眾權益。

二、健全並強化基層組織（策略績效目標二）

- （一）辦理里幹事研習會（各區每年1次），以充實基層人員專業知識與素養，並提昇工作效率。
- （二）配合課程之安排，使里鄰長了解市政現況，並藉由市府各局處的宣導資料，使之了解各項市政建設的現況，將市政傳達至一般民眾。
- （三）各區遴選資深、績優里鄰長及績優民政人員並公開表揚，以激勵基層員工士氣。
- （四）藉由制度化的教育訓練，提昇志工服務品質，落實保障被服務者權益。此外，為感謝志工們熱心的參與與付出，每年辦理表揚聯誼活動，慰問其辛勞。

三、區里行政區域調整及里鄰編組調整（策略績效目標三）

- （一）配合臺中市改制升格為直轄市，部分現行里、鄰之編組已

不符合規定，必須就實際狀況配合現行規定逐步調整之。

- (二) 各行政區擬依實際需要，委託學者專家就實際需要，由目前 29 區，調整為 11 至 13 區，以符行政指揮及經濟規模，並可加強府區間之縱向聯繫，以提昇行政效率。

四、活絡民政家族情感交流與聯繫（策略績效目標四）

- (一) 民政家族平時分散在各行政區內執行為民服務的工作，少有時間齊聚一堂，藉由舉辦民政家族活動及聯誼座談會的舉辦，以促進經驗交流及情感聯繫。
- (二) 辦理本市各區志工活動觀摩，發揮志工團隊精神，展現活力與各隊特色，提供聯誼互動機會，並宣導志工服務精神，倡導正當休閒活動，使本市志工有展現才華、培養群性、肯定自我的機會。

五、便民服務貼心化（策略績效目標五）

- (一) 以顧客導向為概念，規劃設置單一櫃檯，以達一處收件、全程服務之效。
- (二) 建置里辦公處多功能服務櫃檯—配合熱心服務之里長，於里辦公處設置多功能服務櫃檯，民眾可以就近至里辦公處申辦受理後登錄，資料經由里幹事送回公所後處理，流程進度均可掌握。

六、積極落實里守望相助隊之管理及輔導(策略績效目標六)：

積極輔導本市各區里守望相助隊申請成立，以充實及平衡各區里治安維護勤務之支援，強固本市犯罪預防基礎工作，打造安全舒適之生活環境。

- (一) 邀集本市 29 區公所、本府社會局及警察局等，召開里守望相助業務說明會。
- (二) 請各區公所就轄內於臺中縣市合併改制前，已核准成立之村(里)守望相助隊或社區守望相助隊欲轉型為里守望相助隊者，輔導其重新報備，納入統一管理。
- (三) 不定期派員督導里守望相助隊，以使步入正軌並協助治安

維護工作。

(四) 春安工作期間辦理里守望相助隊誓師大會及慰問事宜。

七、強化宗教團體輔導及鼓勵興辦公益慈善（策略績效目標七）

(一) 輔導宗教團體依組織章程召開會議，不定期列席宗教團體各項會議。

(二) 增進政府與宗教團體連繫，推動共同目的事業，辦理宗教團體負責人觀摩聯誼活動。

(三) 激勵宗教團體積極回饋社會、興辦公益慈善與社會教化事業，每年適時舉行績優單位表揚大會。

(四) 增進宗教團體管理知能及瞭解宗教法令，針對宗教團體負責人等每年舉辦寺廟負責人寺廟法令講習會。

(五) 便利民眾瞭解、落實網路政府，辦理「國土資訊—民政宗教地理資訊系統」，包含宗教團體位置圖、簡介暨 33 座較具特色宗教團體之歷史源由、建築特色及神明由來解說。

(六) 為撫慰二二八受難家屬的傷痛，促進族群融合，每年於當日舉辦祈福追思活動及音樂會。

八、端正禮俗、推展合乎時宜之禮儀（策略績效目標八）

改善社會風氣推展合時禮儀：促進祭孔禮儀文化永續傳承、規劃主題式聯合婚禮、成年禮示範觀摩榮譽化及禮儀宣導講習模擬情境化。

九、落實本市外籍配偶照顧輔導措施（策略績效目標九）

開辦外籍與大陸配偶生活適應輔導班，協助其早日融入臺灣家庭及社會生活及召開外籍與大陸配偶照顧輔導措施專案小組會議，加強各權責機關間之橫向聯繫與溝通，以期有效落實外籍與大陸配偶照顧輔導措施。

十、落實服兵役役男家屬生活扶助及各項補助慰問（策略績效目標十）

加強督導各區公所切實辦理役男入營前家況調查，並嚴密家況調查表之審核，對於合列級之役男家屬，立即給予扶助，期能

讓役男安心服役。

十一、關心在營服役役男，辦理部隊訪視慰問（策略績效目標十一）

關心市籍役男入營後適應情形，關懷其軍中生活，辦理新兵訓練中心訪視慰問及赴各部隊勞軍活動。

十二、快速完成役男徵處流程（策略績效目標十二）

役男體檢作業流程簡化，排檢日程增加以利消化滯檢人員，並即時滿足國軍兵員徵補作業。

十三、辦理役男申請服替代役及徵集入營（策略績效目標十三）

鼓勵待徵常備兵申請專長替代役及研發替代役，提升役男服兵役義務轉化成為社會公共利益及政府公共服務能力。

貳、衡量指標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101 年 年度目標值	
一	建立「區政管理系統」，提昇建議案執行率(8%)	一	區務會議(報)建議案件管控(4%)	1	統計數據	執行件數/陳報件數	89%
		二	改善人民生活福祉查報案件處理情形(4%)	1	統計數據	執行件數/陳報件數	88%
二	健全並強化基層組織(7%)	一	辦理里幹事研習會(2%)	1	統計數據	每年1次	100%
		二	辦理里鄰長研習會(2%)	1	統計數據	每年1次	100%
		三	資深績優里鄰長表揚及績優民政人員表揚(2%)	1	統計數據	每年1次	100%
		四	辦理志工訓練聯誼及表揚活動(1%)	1	統計數據	每年2次	100%
三	區里行政區域調整及里鄰編組調整(6%)	一	辦理區級及里鄰行政區域編組調整(6%)	1	統計數據	辦理次數	1
四	活絡民政家族情感交流與聯繫(5%)	一	辦理基層幹部聯誼座談會(2%)	1	統計數據	每年2次	100%
		二	辦理民政家族活動(3%)	1	統計數據	每年2次	100%
五	便民服務貼心化(8%)	一	提昇單一櫃檯收件率(4%)	1	統計數據	單一櫃檯收件數/總件數	40%

		二	建置多功能服務櫃檯(4%)	1	統計數據	建置數/總里數	25%
六	積極落實里守望相助隊之管理及輔導(6%)	一	輔導各區里守望相助隊成立隊數(6%)	1	統計數據	輔導隊數(累計值)	110
七	強化宗教團體輔導及鼓勵興辦公益慈善(4%)	一	輔導宗教團體興辦公益慈善(4%)	1	統計數據	輔導家數	60
八	端正禮俗、推展合乎時宜之禮儀(3%)	一	喪葬禮俗講習會(3%)	1	統計數據	參加人數	80
九	落實本市外籍配偶照顧輔導措施(8%)	一	各班別外籍配偶參加人次(8%)		統計數據	各班別外籍配偶參加人次	260
十	落實服兵役役男家屬生活扶助及各項補助慰問(4%)	一	核發生活扶助費及各項補助慰問金(4%)	1	統計數據	核發生活扶助費及各項補助慰問金件數	1,230 件
十一	關心在營服役役男,辦理部隊訪視慰問(4%)	一	辦理勞軍及部隊訪視慰問(4%)	1	統計數據	辦理勞軍及訪視慰問在營役男次數	8 次
十二	快速完成役男徵處流程(4%)	一	可徵役男人數>本市配賦員額(4%)	1	統計數據	徵處程序完成之可徵役男人數>內政部役政署配賦本市之入營役男員額	100%
十三	辦理役男申請服替代役及徵集入營(3%)	一	宣導並受理役男申請服替代役(2%)	1	統計數據	受理役男申請服替代役件數	1,000 人
		二	辦理替代役徵集(1%)	1	統計數據	替代役徵集入營人數	2,000 人

第二部分：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業務別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一、區里行政科	<p>1. 建立「區政管理系統」，提昇建議案執行率：</p> <p>(1)健全「區政管理系統」，培養專人每日做好管制與查催工作，以落實案件執行及控管，達到提昇處理效率之功能。</p> <p>(2)各區召開「擴大區務會議」，里幹事應全程參與，並於平時，對民眾建議及具有時效性之工作事項應即時陳報，以維民眾權益。</p> <p>2. 健全並強化基層組織：</p> <p>(1)辦理基層幹部及工作人員研習會，以充實基層人員專業知識與素養，並進而提昇工作效率；配合課程之安排，使里鄰長了解市政現況，將市政傳達至一般民眾。</p> <p>(2)各區遴選資深、績優里鄰長及績優民政人員並進行公開表揚，以激勵基層員工士氣。</p>	<p>為強化建議案件處理效率，對於建議案件之控管部份，應將各項建議案件，包括人民生活福祉案件以及各項區級會議提案鍵入「區政管理系統」中列管，並隨時追蹤案件辦理情形。對於管理人員部份，積極辦理是項系統操作訓練，並視需要陸續修正系統處理流程及相關報表，俾利掌握及追蹤各類建議案之後續辦理情形，以提昇執行率，經由各項統計數據分析，迅速瞭解各單位辦理成效。</p> <p>為發揮區務會議之召開功能，本局指派科長級人員列席會議，各里里幹事亦應全程參與，以協助了解各建議案件之案情，對於人民生活福祉、里民建議案件等各項具有時效性之工作事項，應登錄「區政管理系統」，以加強各項建議案追蹤、管制、會勘及催辦工作。</p> <p>規劃辦理「里幹事研習會」，以培養基層幹部區、里之法令素養、增進本身專業智能，並透過研習會之舉辦，達到技術交流及經驗分享，也增加民政家族成員間之意見溝通。每年由各區辦理「里鄰長研習會」，研習內容涵括市府各局處的業務法令及宣導資料，順利傳達未來之市政願景。</p> <p>每年遴選各區資深、績優里鄰長及績優民政人員，並舉行公開表揚活動，藉由良性競爭及互動，激勵基層員工士氣及凝聚內部向心力。</p>

	<p>(3)藉由制度化的教育訓練，提昇志工服務品質，落實保障被服務者權益。</p> <p>3. 區里行政區域調整及里鄰編組調整：</p> <p>(1)依現況隨時檢視現行「里鄰編組及區域調整自治條例」，並視需要加以修正。</p> <p>(2)配合各區提報之「里鄰編組及區域調整計畫」，進行書面審議。</p> <p>4. 活絡民政家族情感交流與聯繫：</p> <p>(1)規劃辦理民政家族聯誼座談會等活動，俾提升同仁們之間溝通的默契及行政效能，促進經驗交流及分享，維繫彼此情感。</p> <p>(2)促進本市各區志工團隊活動觀摩，發揮志工團隊精神，展現活力與各隊特色，提供聯誼互動機會，並宣導志工服務精神，倡導正當休閒活動，使本市志工有展現才華、培養群性、肯定自我的機會。此外，為感謝志工們熱心的參與與付出，每</p>	<p>積極輔導民政志工積極參與各項基礎訓練及特殊訓練，以提昇志工服務品質，落實保障被服務者之權益。</p> <p>升格後之臺中市已訂定「里鄰編組及區域調整自治法規」，然仍應現代社會發展之趨勢、民意之所趨及法令之變遷…等因素，隨時作好修正之準備，以使新臺中市各區有所依循。</p> <p>行政區之調整應依實際狀況及需要進行調整，著重長遠規劃，以符合行政指揮及經濟規模之參考；至於里鄰編組之調整，應促請各區公所依規主動視各里之里鄰編組調整需求，彙辦各里鄰之調整方案，提報本局審議辦理。</p> <p>年度民政家族活動是以促進本市 29 個區公所、戶政事務所等民政體系同仁們之經驗交流、活絡情感，並促使相互間業務推動能更為順暢為出發點，讓平時分散在各行政區內執行為民服務的工作伙伴，藉由活動及聯誼座談會的舉辦，凝聚內部向心力、維繫彼此情感，間接提升整體行政效能。</p> <p>為宣導志工服務精神，倡導正當休閒活動，促進本市各區志工團隊活動觀摩，增進各隊間互動，特規劃舉辦「民政志工表揚活動」，使本市志工有培養群性、肯定自我的機會，鼓勵志工奉獻服務精神並增進各團隊之互動交流，達到情感交流的目的。</p>
--	---	---

	<p>年辦理表揚聯誼活動，慰問其辛勞。</p> <p>5. 便民服務貼心化：</p> <p>(1) 提昇單一櫃檯收件率。</p> <p>(2) 建置多功能服務櫃檯。</p>	<p>協助各區公所落實『Easy Go 為民服務單一櫃檯』系統之執行，並就各區組織及業務狀況之不同加以整合、規劃及統整，使系統更加符合各區之需求。規劃系統提供使用者統計及表報功能，使兼具外部效業-政府機關提昇為民服務品質之理想及內部效益-內部流程掌控及提昇行政效率之要求。</p> <p>將『Easy Go 為民服務單一櫃檯』系統逐步推廣建置於各里辦公處，並逐年提高各區里之建置比率，民眾可就近至各里辦公處申辦業務，提供市民更多元而便利的洽公模式。</p>
<p>二、地方自治科</p>	<p>1. 運用並活化既有空間，開拓里活動中心的多元化</p> <p>2. 建立合法之廣告物張貼管道，以維優質整潔市容形象</p>	<p>1. 老舊活動中心設備更新維護：輔導各區公所對於老舊活動中心之維護管理提具詳盡的維護計畫及經費概算，並逐年提報先期作業爭取經費整修，以應實際需要。</p> <p>2. 運用現有空間研議提供聯合活動中心之規劃使用：為儘速提供里民休閒活動空間，目前除朝向「多里聯合活動中心」之規劃，並優先調配縣市合併或用途廢止後由公所經管之閒置或低度利用之建物，透過維修、改造的方式，規劃成為里民活動中心，供民眾做為文康娛樂等休憩空間。</p> <p>為期順利推廣公用廣告欄業務，並充份運用現有資源，請各區公所針對轄內現有公佈欄或廣告欄進行評估，並逐步規劃轉型為公用廣告欄。</p>
<p>三、宗教禮俗科</p>	<p>1. 輔導宗教團體依組織章程召開會議，不定期列席宗教團體各項會議</p>	<p>1. 輔導登記有案宗教團體成立管理委員會、財團法人，以健全組織。</p> <p>2. 輔導登記有案宗教團體依規召開各項會議。</p> <p>3. 輔導登記有案宗教團體按期填報財務收支報表，建立完整財務制度。</p> <p>4. 舉辦登記有案宗教團體負責人座談與聯誼活動及行政人員工作講習會。</p> <p>5. 召開全市神壇負責人座談會或講習會。</p>

	<p>2. 輔導及鼓勵登記有案宗教團體興辦公益慈善及社會教化事業</p> <p>3. 推行國民禮儀範例辦理端正禮俗講習及辦理市民聯合婚禮鼓勵婚嫁節約</p> <p>4. 孔廟忠烈祠管理及祭典</p> <p>5. 改善公墓火葬場生命禮儀管理所之環境與設備及服務</p>	<p>6. 加強宣導神壇輔導措施。</p> <p>1. 鼓勵宗教團體運用宗教力量，推行社會教化工作。</p> <p>2. 鼓勵舉辦孝行表揚。</p> <p>3. 鼓勵興建圖書館、閱讀室或文康中心。</p> <p>4. 鼓勵籌建育幼院、幼稚園或養老院，收養孤苦無依之婦孺老幼。</p> <p>5. 鼓勵辦理急難救助、醫療補助及獎助清寒學生。</p> <p>6. 輔導宗教團體舉辦國學研習、民俗才藝、文化講座及弘法講經活動。</p> <p>7. 表揚興辦公益慈善、社會教化事業績優宗教團體。</p> <p>8. 協調宗教團體舉辦有益身心健康之青少年活動。</p> <p>1. 利用各區基層集會時間，加強宣導推動合時生活禮儀。</p> <p>2. 藉主題式聯合婚禮，達到端正禮俗、提倡婚嫁節約之目的。</p> <p>3. 訂期舉辦成年禮示範觀摩活動。</p> <p>1. 辦理紀念大成至聖先師孔子誕辰釋奠典禮。</p> <p>2. 辦理忠烈祠春秋兩季國殤公祭及遙祭黃陵。</p> <p>3. 各種設施之維護管理。</p> <p>4. 加強辦理祈福許願與藝文研習活動，共同推動成為觀光景點，發揚固有文化。</p> <p>1. 督促加強公墓火葬場生命禮儀管理所環境及設施之改善，以達環保要求水準。</p> <p>2. 研擬符合環保理念之殯葬方式。</p> <p>3. 實施公墓 10 年輪葬制度以增加埋葬容量，並鼓勵「火化塔葬」方式，減少墓地使用面積，並規劃本市設置大雅區、清水區、神岡區樹灑花葬區之興建及啟用，使多元環保葬法能賡續推動，期使民眾觀念能逐漸採納。</p> <p>4. 加強為民服務態度及風紀管理。</p> <p>5. 辦理殯葬服務業評鑑及獎勵。</p>
--	---	---

<p>四、戶政科</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各項戶籍登記作業、落實戶籍行政業務管理 2. 加強戶政人員教育訓練及法令宣導，增進其專業知能暨提昇服務績效 3. 辦理外籍與大陸配偶生活適應輔導，提供新移民單一窗口服務 4. 戶役政系統導入資訊安全管理系統（ISMS）延續建置，強化戶籍資訊有效管理及安全防護 5. 推動「中正路-臺中港路-中棲路」命名為「臺灣大道」，執行門牌張貼、持續溝通宣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配合內政部戶政評鑑考核項目，加強督導各區戶政事務所，落實辦理各項戶籍登記、人口統計、國民身分證、國籍業務、戶政資訊作業、為民服務等作業，取得優異成績。 2. 舉辦戶政人員為民服務講習、戶政法令講習、電話禮儀講習等。 3. 舉辦新移民生活輔導班、督導各區戶政事務所設置新移民生活輔導諮詢服務窗口，提供新移民尋求支援管道。 4. 廣續辦理 ISMS 驗證範圍至 29 區戶政事務所，建置符合國際資安標準作業程序，確保市民個人戶籍資料安全。 5. 推動「中正路-臺中港路-中棲路」命名為臺灣大道： 執行門牌張貼（101 年 3 月～5 月） （1）實施日期：預計自 101 年 3 月 1 日起張貼，新舊門牌並存。 （2）因應縣市合併，重新規劃製作新式門牌，彰顯大臺中格局與國際觀，委請廠商張貼，相關戶政事務所派員督導張貼情形，並針對家戶發送宣導單。 持續溝通宣導（101 年 3 月～） （1）新舊門牌並存 2 年，且暫不更新個人戶籍資料或證件，讓社會大眾逐漸接納習慣新名稱，也讓住戶有時間處理國內外相關證件通訊住址更新事宜。 （2）持續協調各機關免費或主動換發相關證件之可行性，並研擬透過電子資料交換方式，更新民眾於公私立機關單位門牌住址資料，避免民眾往返奔波。
--------------	---	---

<p>五、勤務管理科</p>	<p>落實服兵役役男家屬生活扶助，關懷貧困徵屬</p> <p>關心在營服役役男，辦理部隊訪視慰問</p> <p>加強替代役服勤管理並鼓勵替代役役男參與公益服務活動</p> <p>辦理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業務及推動全民國防教育宣導活動</p>	<p>1. 辦理服兵役役男家屬生活扶助及各項補助等。</p> <p>2. 義務役傷殘退伍人員、亡故官兵遺族慰問及照顧，發給安養津貼、慰問金及協助善後處理。</p> <p>1. 辦理三節各項勞軍活動，赴轄內各國軍部隊及軍事單位慰問，除探視在營役男並感謝其平時協助市政推動，災害發生時協助救災，並致贈各單位勞軍款。</p> <p>2. 關心本市入營役男，局長率各級幹部赴各新兵訓練中心訪視慰問，關懷役男軍中生活適應狀況。</p> <p>辦理替代役役男在職訓練、各替代役服勤單位役男服勤管理人員講習、替代役役男法紀教育講習及各項關懷老人活動、弱勢學童課輔等。</p> <p>1. 定期召開臺中市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會報、災害防救會報及戰力綜合協調會報聯合運作會議，強化緊急危難狀況應援。</p> <p>2. 辦理全民防衛動員萬安演習，強化市民國土防衛意識，提昇防災避難觀念。</p> <p>3. 加強全民國防教育宣導，強化市民居安思危意識，結合本市各機關、民間團體辦理各項「全民國防教育宣導活動」。</p>
<p>六、兵員徵集業務</p>	<p>1. 役男兵籍調查作業</p> <p>2. 役男體檢、專檢、複檢、驗退複檢等排檢</p> <p>3. 役男抽籤處理</p> <p>4. 入營徵集作業、役男入出境管理、妨害兵役作業</p>	<p>1. 每年年初全國統一天作當年次役男名冊轉錄，並分由各區公所辦理轄區役男兵籍調查作業講習，自訂實施日程於每年三月底完成。</p> <p>2. 每年上半年針對應屆大專畢業生作體檢處理，下半年以當年次未在學之役男排檢為原則。</p> <p>3. 役男體位判定後，由公所依比例辦理軍種、順序抽籤。</p> <p>4. 依內政部役政署每梯次之徵集配賦作全市可徵役男徵集計畫及交接作業。役男入營前入出境之處理、妨害兵役案件處</p>

	<p>5. 受理專長及家因、宗教替代役申請及徵集</p> <p>6. 役男緩徵、延徵、延修審核處理</p> <p>7. 免役、禁役審核發證</p>	<p>理。</p> <p>5. 除體位替代役外受理其他替代役之申請並辦理替代役男徵集、交接事宜。</p> <p>6. 辦理在學役男緩徵、緩消或即將徵集入營役男申請延期徵集的處理。</p> <p>7. 役男體位判免役者由本府主動核定後發給免役證，在監滿三年或判刑五年以上者經證明確定即發給禁役證明。</p>
--	---	--

第三部分：上(100)年度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10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建立「區政管理系統」，提昇建議案執行率	區務會議(報)建議案件管控	89%	目前各區公所各類會議建議案件之控管效率及執行率為80%。
	改善人民生活福祉查報案件處理情形	88%	有關人民生活福祉查報案件，截至目前執行率84.98%。
健全並強化基層組織	辦理里幹事研習會	100%	本研習會已完成初步規劃，確認辦理方式及場地，預計於8月中旬簽辦計畫、並於10月底前辦理講習完畢，目前執行率30%。
	辦理里鄰長研習會	100%	各區里鄰長研習會已於100年3月至5月間，由各區公所自行擇定時間、地點辦理，總計辦理29場次，執行率100%。
	資深績優里鄰長表揚及績優民政人員表揚	100%	由本局統一規劃辦理是項活動，將分5場次分別委由北區、豐原區、霧峰區、沙鹿區及梧棲區等5區公所辦理，相關活動細節積極籌辦中，目前執行率70%。
	辦理志工訓練聯誼及表揚活動	100%	規劃於100年9月假臺中市政府廣場前辦理「100年度民政業務志工表揚暨聯誼活動」，已完成活動計畫及經費概算，目前完成進度約60%。
區里行政區域調整及里鄰編組調整	辦理區級及里鄰行政區域及編組調整	辦理1次	由各區公所依規主動視各里之里鄰編組調整需求，彙辦各里鄰之調整方案，編報完整計畫書及相關表件，提報本局審議辦理。
活絡民政家族情感交流與聯繫	辦理基層幹部聯誼座談會	100%	截至6月30日止，共辦理23場次座談活動，目前執行率100%： 一、已於100年2月18日假臺中市南屯區潮港城餐廳舉辦一場次「100年度基層幹部春節聯誼座談會」。 二、自1月12日起至1月21日止假各區公所召開「100年度區里座談會」，共召開14場次。 三、辦理「100年度各區區里座談會

			暨參訪市政建設活動」，自 5 月 3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已辦理 8 場次，預計全年度辦理 26 場次。
	辦理民政家族活動	100%	規劃於 100 年 11 月份辦理是項活動。
便民服務貼心化	提昇單一櫃檯收件率	5%	本局自 100 年 3 月份起已分別至各區公所進行為期約二個月之系統安裝及教育訓練工作，現由各區公所試運行中。但因各區現行之業務內容、流程及表單等均不盡相同，為使系統符合各區公所之業務現況，達到最佳使用效能，現正進行修正改版中，預計將於 100 年 8 月份完成系統改版、安裝工作，並擇期於 9 月份辦理正式啟用說明會。
	建置多功能服務櫃檯	3%	規劃於本市各里辦公處建置「多功能服務櫃檯」，以服務各里里民，就近申辦業務，截至 100 年 6 月 30 日止已建置 105 處，建置率 16.8%。
積極落實里守望相助隊之管理及輔導	輔導各區里守望相助隊成立隊數	100 隊	<p>一、制定里守望相助管理規範、落實協勤治安防護功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00 年 3 月 7 日府授法規字第 1000036765 號令發布訂定「臺中市里守望相助隊管理辦法」。 2. 100 年 4 月 14 日府授民地字第 1000065984 號函訂定「臺中市里守望相助隊執勤工作實施計畫」。 3. 100 年 4 月 28 日府授民地字第 1000077440 號函訂定「臺中市政府鼓勵民間認養里守望相助隊實施要點」。 <p>二、里守望相助隊輔導及管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 月 10 日、13 日及 25 日製作守望相助業務說帖及補充說明致各區公所及各里長參考。 2. 1 月 14 日及 25 日邀集本市 29 區公所、本府社會局及警察局等，召開里守望相助業務說明會。 3. 1 月 30 日於本府市政大樓府前廣場辦理 100 年守望相助隊春安工作誓師示範觀摩會。 4. 3 月 30 日及 5 月 30 日通函，請各

			<p>區公所落實輔導轄內於臺中縣市合併改制前，已核准成立之村(里)守望相助隊或社區守望相助隊欲轉型為里守望相助隊者，於6月30日前重新申請核備。</p> <p>5.4月19日邀集原臺中縣21區之村里守望相助隊主任委員、社區守望相助隊(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召開里守望相助隊籌組業務說明會。</p> <p>三、本市各區公所依合併改制後頒布之「臺中市里守望相助隊管理辦法」重新申請核備成立之常年里守望相助隊，截至本(100)年6月30日止計175隊。</p>
強化宗教團體輔導及鼓勵興辦公益慈善	輔導宗教團體興辦公益慈善	55家數	<p>一、輔導宗教團體(寺廟、教會)共有27家符合公益慈善表揚要件。</p> <p>二、輔導宗教團體健全人事、財務組織計20家。</p>
端正禮俗、推展合乎時宜之禮儀	喪葬禮俗講習會	70人次	辦理喪葬禮俗講習會，敦請禮儀民俗專家主講，計有一般民眾及殯葬服務業者100人參加。
落實本市外籍配偶照顧輔導措施	各班別參加外籍配偶人次	250人次	年度規劃開辦12班次外籍與大陸配偶生活適應輔導班，自6月份起陸續開課，目前已開辦4班次，共計107人次參加，並預定10月份辦理聯合結業典禮。
落實服兵役役男家屬生活扶助及各項補助慰問	核發生活扶助費及各項補助慰問金件數	1220件	<p>一、核發生活扶助費及各項補助慰問金725件，發放金額為15,133,297元。</p> <p>二、義務役傷殘退伍人員、亡故官兵遺族慰問金發放753人次，金額新臺幣14,484,000元</p>
關心在營服役役男，辦理部隊訪視慰問	辦理勞軍及訪視慰問在營役男次數	7次	<p>一、辦理100年春節及端節各項勞軍活動，並致贈各單位勞軍款計新臺幣1,020,000元整。</p> <p>二、前往成功嶺、屏東、左營、臺南、中坑、等新訓中心探視常備兵及替代役，共13場次，探視本市籍役男3,500名。</p>
快速完成役男徵處流程	可徵役男人數>本市配賦員額	100% (已完成65%)	<p>一、辦理兵籍調查 本年接受兵籍調查之81年次役男合計20,586人。</p> <p>二、辦理徵兵檢查</p>

			<p>本市役男徵兵檢查截止 100 年 6 月共有 14,404 人次完成體檢、專檢。因體位變化申請複檢或驗退複檢人數共有 223 人。</p> <p>三、辦理役男抽籤 已判定體位之役男作軍種、兵科抽籤並完成戶役政資訊系統抽籤結果登錄，100 年 1 月至 6 月共有 11,435 人完成抽籤確定並順序徵集中。</p> <p>四、役男徵集入營 因應國軍兵員需求，100 年 1 月至 6 月共徵集 37 梯次，徵集人數達 5,197 人〈常備兵、補充兵〉。</p> <p>五、免禁役核發 100 年 1 月至 6 月核定免役並發給證明書有 1,779 人次；因案達到禁役程度者有 41 件。</p> <p>六、在學學生緩徵作業 100 年在學學生 1~6 月共有 7,500 人次辦理緩徵申請作業，緩徵原因消滅有 1,600 人。</p> <p>七、役男出入境作業 目前放寬役男觀光出境期限為四個月，役男出境個案增多，100 年 1 月至 6 月共有 5,403 人次申請出境。</p>
辦理役男申請服替代役及徵集入營	宣導並受理役男申請服替代役	1,000 人 (已完成 80%)	<p>一、受理家庭因素替代役(含宗教因素)申請,1 月至 6 月共有 101 人。</p> <p>二、專長替代役申請共有 716 人。</p>
	辦理替代役徵集	2,000 人 (已完成 41%)	100 年 1 月至 6 月共徵集替代役人數有 814 人。

其他成果概述

推動戶役政資訊安全管理系統，保障市民戶籍資料安全	11 月底前完成外部稽核，取得 ISO 27001 國際標準認證		<p>一、於 6 月 15 日正式啟動本項專案工作，已按約按期完成實地訪談、實體環境調查、資產清冊製作、風險評鑑與分析、入侵偵測與弱點掃描、擬訂四階文件等重</p>
--------------------------	----------------------------------	--	--

			<p>要工作。</p> <p>二、預計9月份辦理持續復原演練，10月份進行內部稽核與召開管審會，11月底前完成外部稽核，取得ISO 27001國際標準認證。</p>
推動路名整併與門牌整編，維護用路人權益	落實推動道路名稱整併與門牌整編		<p>一、原鄉（鎮、市）門牌張貼「區」「里」強力防水膠片，至6月底止，已達成100%張貼率。</p> <p>二、訂定臺中市道路命名及門牌編釘自治條例，作為推動相關業務之準據，該自治條例業經本市議會100年5月12日第1屆第1次定期會三讀通過，因自治條例訂有罰則，7月29日業依地方制度法第26條第4項規定報請行政院核定在案，刻由法制局辦理公布施行。</p> <p>三、訂定臺中市道路命名及門牌整編審議委員會設置要點，邀請政府相關單位及專家學者，審議民政局或各區戶政事務所提送有關道路命名或門牌整編相關計畫事項，提供辦理道路命名及門牌編釘專業諮詢。</p> <p>四、民政局已訂定「臺中市道路名稱整併與門牌整編實施計畫（計畫期間100-103年）」函請各區戶政事務所落實執行，1至6月份各區戶政事務所計提報10條街路巷弄道路命名（更名），預計整編264戶門牌。</p> <p>五、已訂定推動「臺灣大道」命名在臺中執行計畫，並爭取動支第二預備金辦理臺灣大道路跑宣導活動。</p>
加強替代役服勤管理並鼓勵替代役役男參與公益服務活動	辦理替代役服勤管理及參與公益服務相關活動場次		<p>辦理替代役役男在職訓練共2場、各替代役服勤單位役男服勤管理人員講習1場、替代役役男法紀教育講習1場、關懷老人活動1場及弱勢學童課輔1場。</p>
辦理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業務及推動全民國防教育宣導活動	辦理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業務及全民國防教育宣導相關活		<p>一、召開臺中市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會報、災害防救會報及戰力綜合協調會報聯合運作100年第1次定期會議。</p>

	動場次		二、辦理 100 年全民防衛動員萬安 34 號演習全民防空演練。 三、結合本市各機關、民間團體辦理各項「全民國防教育宣導活動」共 2 場。
--	-----	--	--